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  
聯絡人：沈昱均  
聯絡電話：(02)8590-6292  
傳真：(02)8590-6090  
電子郵件：lcyuchuns@mohw.gov.tw

236



新北市土城區民生街9號

受文者：中華民國老人福祉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26日  
發文字號：衛部顧字第11519600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附長期照顧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契約書、申請表、審查表及長期照顧輔具租賃服務營運計畫書、租賃服務紀錄表參考範本各1份，請查照並配合辦理。

說明：

- 一、因應「長期照顧輔具租賃服務原則」於114年8月27日公告停止適用，本部為完備長期照顧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特約管理相關配套措施，訂定旨揭文件並置於本部長照專區網站/服務項目/給付及支付/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供各界下載運用。
- 二、旨揭文件係作為地方政府與特約服務單位簽訂行政契約提供長期照顧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之參考範本，涉及長期照顧特約管理辦法之條文不得更動外，其餘部分得由地方政府依行政契約管理需求因地制宜調整。

三、考量各地方政府與長照服務特約單位簽訂行政契約之作業時程，於本部公布前已完成簽訂之行政契約，請於換約時依本部參考範本格式辦理。

正本：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多功能輔具資源整合推廣中心、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臺灣輔具暨長期照護產業發展協會、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社團法人台灣社會福利總盟、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中華民國老人福祉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

部長 石崇良